

##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2 月 5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5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5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1 月 28 日

7、出席对象：

（1）在 2025 年 11 月 28 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也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中兴大道 1899 号三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提案类型    | 备注          |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202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2.00 | 《关于<202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3.00 |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公司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4、上述议案涉及员工持股计划，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对象或与参与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应回避表决，且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12月2日 8:30至11:30，13:00至17:00。

3、登记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中兴大道1899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需持有文件：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证券账户卡。

（2）法人股东登记：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或证明法人股东身份的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由法定代表人以外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或证明法人股东身份的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加盖法人印章或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邮件或传真方式须在 2025 年 12 月 2 日 17:00 前送达本公司。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中兴大道 1899 号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313028，信函请注明“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字样。

参加现场会议的授权委托书详见本通知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 5、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姚慧莹

联系电话：0572-2539041

传真号码：0572-2539799

电子邮箱：jlgf@jiuli.com

6、本次会议预计半天，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按时参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

-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2、授权委托书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9 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18” 投票简称：“久立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12 月 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5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5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表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单位/本人承担。

| 提案<br>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表决意见 |    |    |
|----------|-----------------------------------------|---------------------|------|----|----|
|          |                                         | 该列打勾<br>的栏目可<br>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202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202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                   |      |    |    |
| 3.00     |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数量：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附注：

- 1、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公章。